

涉及破产财产的撤销行为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4/2021_2022__E6_B6_89_E5_8F_8A_E7_A0_B4_E4_c46_534171.htm

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前1年内，涉及债务人财产的下列行为，管理人有权请求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撤销：无偿转让财产的；以明显不合理的价格进行交易的；对没有财产担保的债务提供财产担保的；对未到期的债务提前清偿的；放弃债权的。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前6个月内，债务人有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的情形，仍对个别债权人进行清偿的，管理人有权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。但是，个别清偿使债务人财产受益的除外。「例题」在人民法院受理了甲公司破产申请的前1年内，甲公司的下列行为中，管理人有权主张撤销的有（ ）。 A.将该公司名下的两辆汽车无偿转给了乙公司使用 B.对到期了的30万元债务进行了清偿 C.将本公司价值10万元的设备以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了丙公司 D.对原来向丁银行无担保的贷款提供了抵押担保「答案」ACD「解析」A选项属于无偿转让财产的；C选项属于以明显不合理的价格进行交易的；D选项属于对没有财产担保的债务提供财产担保的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